

2023 年度 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部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发布政府下达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计划和征收任务，研究相关征收政策，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提供公益性服务，为回迁安置工作提供保障。

（二）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内设 6 个机构，分别为：

（一）办公室

（二）征收科

（三）法规科

（四）财务科

（五）信访科

（六）档案管理科

纳入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0.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5.8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4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0.66	本年支出合计		113.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0.05
年初结转和结余		3.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14.00	总计		114.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66	110.60					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3.30	13.30					
208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13.06	1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6	12.16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的补助	0.90	0.90					
208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0.24	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0.24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	5.41					
2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支出	5.41	5.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4	4.7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0.67	0.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55	82.49					0.07
212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2.55	82.49					0.0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2.55	82.49					0.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0	9.40					
2210	住房改革支出	9.40	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0	9.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3.95	110.61	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0	13.30				
20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6	13.06				
208 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6	12.16				
208 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助	0.90	0.90				
20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0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	5.41				
21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41	5.41				
210	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4	4.74				
210 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7	0.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85	82.51	3.34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4		3.34			
212	城市建设支出	3.34		3.34			
212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2.51	82.51				
212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2.51	82.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0	9.40				
221	住房改革支出	9.40	9.40				
221	住房公积金	9.40	9.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次	金额	项目	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0.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0	13.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1	5.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5.83	82.49	3.34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40	9.4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本年收入合计		110.60	本年支出合计		113.93	110.60	3.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3.3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总计		113.93	总计		113.93	110.60	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合计		110.60	108.00	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0	13.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6	1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6	12.16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90	0.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	5.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1	5.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4	4.7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7	0.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49	79.89	2.6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2.49	79.89	2.6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2.49	79.89	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0	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0	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0	9.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	工资福利支出	107.82	3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3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	基本工资	47.35	3	办公费	1.60	3	国内债务付息	
3	津贴补贴	3.40	3	印刷费		3	国外债务付息	
3	奖金		3	咨询费		3	资本性支出	
3	伙食补助费		3	手续费		3	房屋建筑物购建	
3	绩效工资	28.56	3	水费		3	办公设备购置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12.16	3	电费	0.30	3	专用设备购置	
3	职业年金缴费	0.96	3	邮电费	0.20	3	基础设施建设	
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4	3	取暖费		3	大型修缮	
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	物业管理费	0.50	3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3	差旅费		3	物资储备	
3	住房公积金	9.40	3	因公出国（境）费		3	土地补偿	
3	医疗费		3	维修（护）费		3	安置补助	
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	租赁费		3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3	会议费		3	拆迁补偿	
3	离休费		3	培训费		3	公务用车购置	
3	退休费		3	公务接待费		3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	退职（役）费		3	专用材料费		3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	抚恤金		3	被装购置费		3	无形资产购置	
3	生活补助	0.18	3	专用燃料费		3	其他资本性支出	
3	救济费		3	劳务费		3	其他支出	
3	医疗费补助		3	委托业务费		3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	助学金		3	工会经费		3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3	奖励金		3	福利费		3	经常性赠与	
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	公务用车运行维		3	资本性赠与	
3	代缴社会保险费		3	其他交通费用		3	其他支出	
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3	税金及附加费用				
			3	其他商品和服务				
人员经费合计		108.00	公用经费合计					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 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余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		3.34		3.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		3.34		3.3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3.3 4		3.34		3.34	
21208	城市建设支出	3.3		3.34		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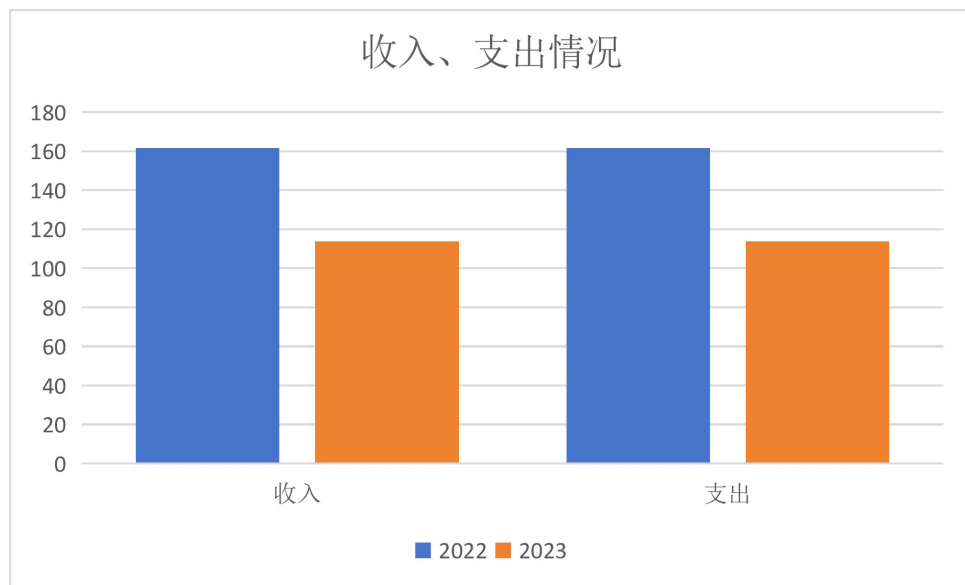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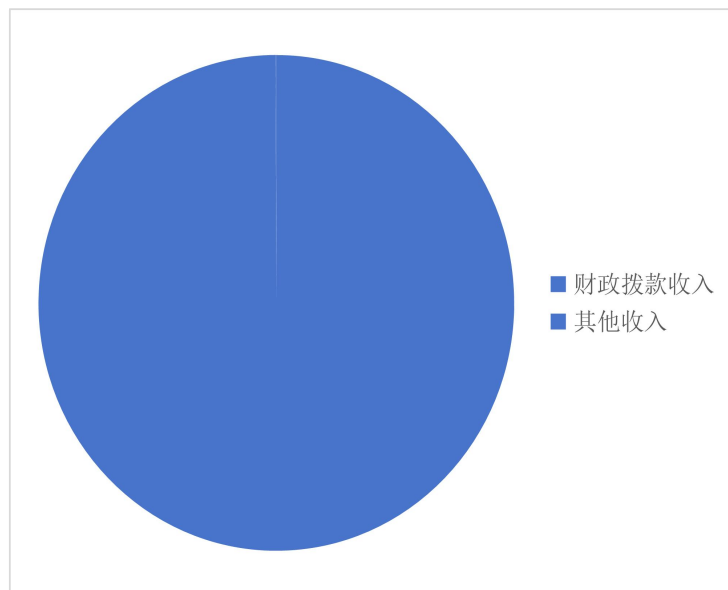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1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47.53 万元，下降 29.4%。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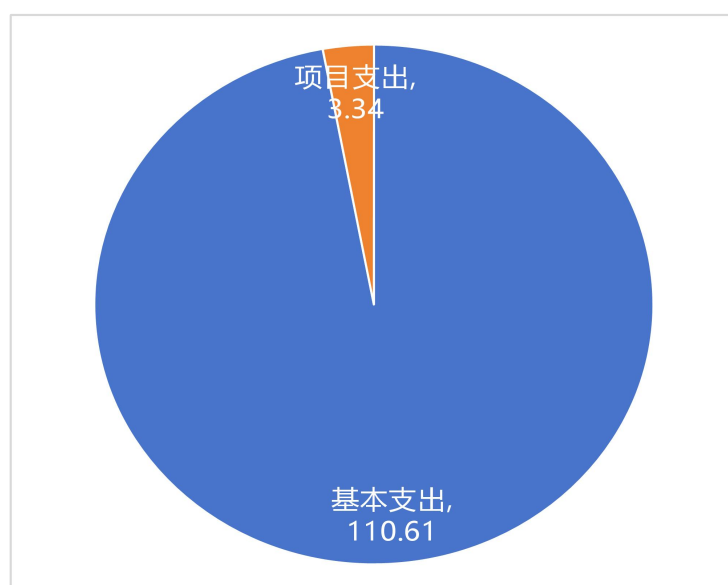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10.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0.55 万元，下降 31.4%，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人员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其他收入 0.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8 万元，下降 54.3%，主要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利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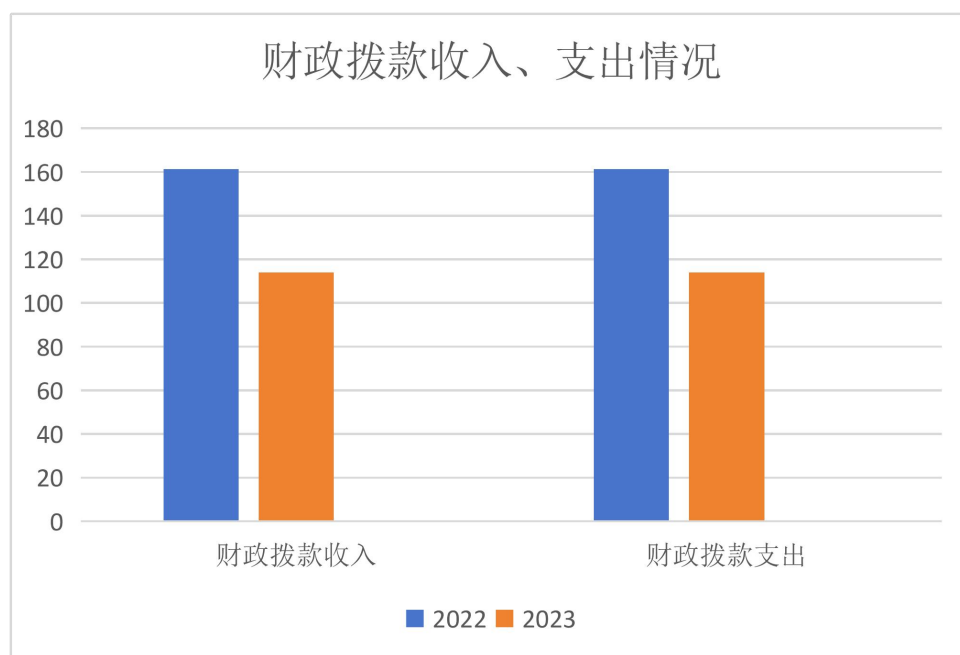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13.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6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93 万元，下降 27%，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人员减少，支出减少；项目支出 3.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7 万元，下降 47.1%，主要是回迁楼地块项目经费减少；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经营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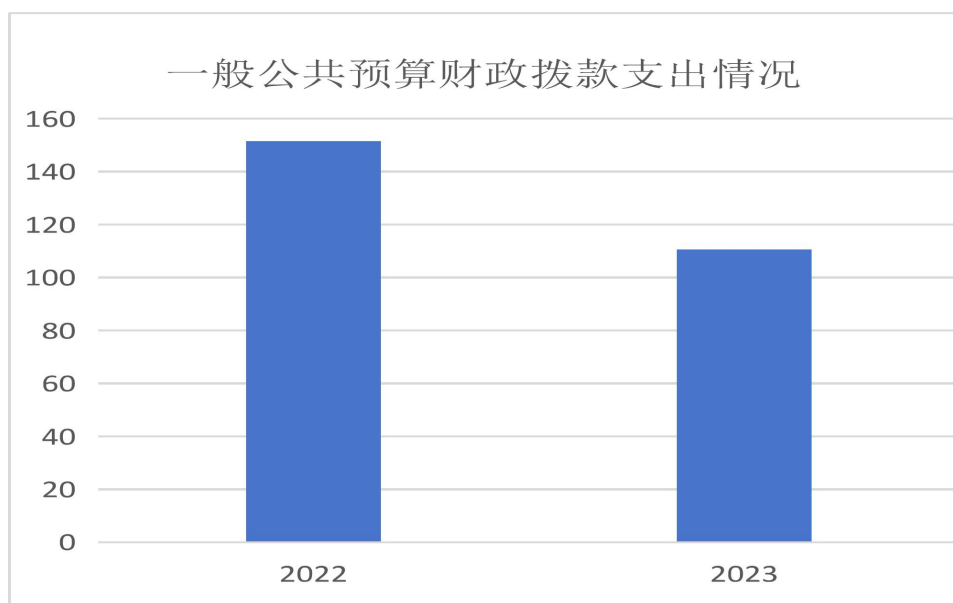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3.93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7.45 万元,下降 29.4%。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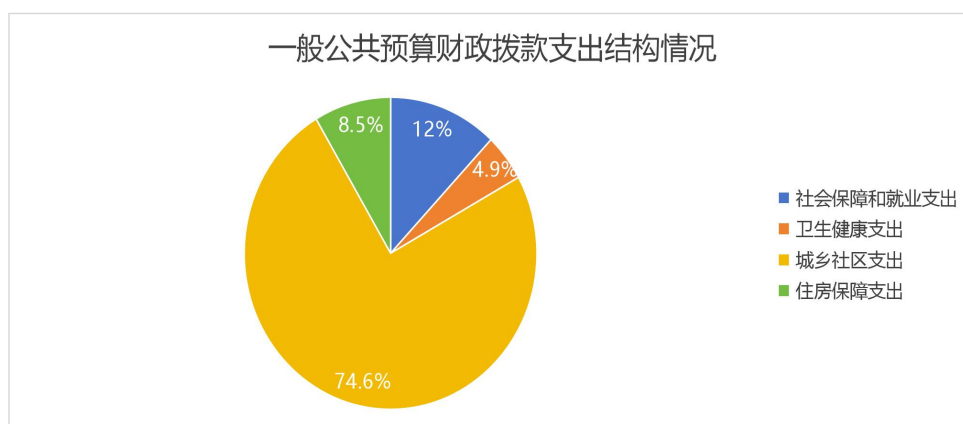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1%。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0.9 万元,下降 27%。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0.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 万元，占 12%；卫生健康支出 5.41 万元，占 4.9%；城乡社区支出 82.49 万元，占 74.6%；住房保障支出 9.4 万元，占 8.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0.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2.31 万元，决算数 12.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0.92 万元，决算数 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助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25 万元，决算数 0.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4.47 万元，决算数 4.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67 万元，决算数 0.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82.8 万元，决算数 8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9.41 万元，决算数 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3.34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5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征收地块项目工作经费减少；本年支出 3.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7 万元，减少 47.1%，主要是征收地块项目工作经费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征收地块项目工作经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2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 支出决算较 2022 年度持平,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因公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 较 2022 年度持平,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主要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 较 2022 年度持平,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十、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项目绩效自评

（三）部门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项目绩效自评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较2022年度无变化。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

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四平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按经济分类科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城市建设支出：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十九、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等级工技术资。

津贴补贴：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罪犯、戒毒人员的伙食费、被服费、医疗卫生费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

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